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核定文號：100 年 7 月 28 日高市府四維人力字第 1000081163 號函

核定文號：103 年 9 月 10 日高市府人力字第 10330846800 號函

核定文號：107 年 12 月 5 日高市府人力字第 10731046700 號函

承辦單位	工作項目及內容		權責劃分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項 目 內 容		股 長	科(處) 主 任	局 長	市 長		
產業服務科	產業服務	一、地方產業策略規劃。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都發局 研考會	
		二、重要產業輔導政策業務。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研考會 財政局	
商業行政科	一、商業行政	一、會議展覽業務政策訂定。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二、電子遊戲場業政策核定事項。	審 核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二、公司登記與管理	一、公司之糾紛、命令解散、廢止登記等事項。	審 核	核 定				核定後副知 相關單位
		二、公司設立及解散登記事項。	核 定					核定後副知 相關單位
		三、公司變更登記事項(增減資、變更組織、合併及分割事項除外)。	核 定					核定後副知 相關單位
		四、公司增減資、變更組織、合併、分割等變更登記及資金查核等事項。	審 核	核 定				核定後副知 相關單位
		五、公司停業、復業登記事項。	核 定					核定後副知 相關單位
		六、受理申請、廢止經濟部工商憑證事項。	核 定					
七、公司之違法案件處分事項。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八、公司登記之查閱、影印及證明等事項。	核 定							
公用事業科	一、公用事業監督及管理	公用事業安全維護管理暨市場穩定機制相關事宜。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二、再生能源與節電業務	一、再生能源推動暨政策規劃事項。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二、節電政策研訂。	審 核	審 核	核 定			
	三、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查驗及查核業務。	審 核	核 定					
	四、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撤銷、廢止及其他相關業務。	審 核	核 定					

	三、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及防災應變管理業務	一、既有工業管線管理相關法規、規範及政策等相關事項。 二、既有工業管線防災應變聯防規範及維運計畫等相關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招商處	一、招商規劃	獎勵民間投資政策規劃、法規修訂等相關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研考會 財政局 主計處	
	二、招商行銷	國內、外產業合作交流之政策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新聞局 觀光局	
	三、投資服務及協調	重大投資案件之協調及辦理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都發局 環保局 財政局	
市場管理處	一、零售市場督導管理	一、市場用地開闢之核定事項。 二、獎勵投資興建市場之核定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都發局 工務局 環保局	
		三、市場設立、撤銷之核定事項。 四、公有超市標租民營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工務局 都發局 財政局 交通局 消防局 警察局 環保局	
	二、攤販管理與輔導	攤販臨時集中場設置、撤銷之政策規劃事項。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財政局 主計處 都發局 交通局 消防局 警察局 環保局	